



第三九五三次会议逐字记录

1998年12月11日星期五,下午1时45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布阿莱先生	(巴林)
成员国:巴西	科代罗先生
中国	刘德一先生
哥斯达黎加	尼豪斯先生
法国	杜特里奥先生
加蓬	蒙加拉-穆索齐先生
冈比亚	贾格内先生
日本	加贺美先生
肯尼亚	基华加先生
葡萄牙	派瓦夫人
俄罗斯联邦	费多托夫先生
斯洛文尼亚	蒂尔克先生
瑞典	哈马舍尔德女士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格里杰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瑟德贝里女士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下午 1 时 4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它在先前磋商过程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在安全理事会成员磋商后,我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以下声明:

“安全理事会回顾 1998 年 8 月 31 日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的主席声明(S/PRST/1998/26)。安理会继续深切关注刚果民主共和国继续发生威胁到区域和平、安全与稳定的武装冲突,并关注其严重的人道主义后果。

“安全理事会重申各国有义务尊重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其他国家的领土完整、政治独立和国家主权,包括有义务不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或以有悖于联合国宗旨的任何其他方式侵害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安理会还重申,根据《联合国宪章》,所有国家均不得干涉他国内政。

“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呼吁和平解决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冲突,包括立即实现停火,有秩序地撤出外国部队,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国际边界作出安全安排,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全境重建政府权威,并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开始全面民族和解进程,充分尊重所有人的平等和权利,无论其族裔背景为何,同时开始政治进程,以早日举行民主、自由、公正的选举。

“安全理事会表示支持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目前由赞比亚总统领导的区域调解进程,注意到为和平解决冲突已经采取的步骤,包括设立特设联络委员会,并鼓励赞比亚总统继续努力。

“安全理事会尤其欢迎 1998 年 11 月 6 日至 28 日秘书长在巴黎举行的第二十届非洲和法国国家元首会议期间为结束冲突并立即无条件实行停火所采取的主动行动。在这方面,安理会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总统、乌干达共和国总

统、卢旺达总统以及纳米比亚、津巴布韦、安哥拉和乍得总统和代表团团长作出的公开承诺。安理会强烈敦促他们履行承诺。为此,安理会呼吁有关各方以尽可能高的级别参加定于 1998 年 12 月 14 日和 15 日在卢萨卡举行的下一次首脑会议,并敦促他们本着建设性、灵活的精神开展工作,作为紧急事项,签署一项停火协定。安理会还鼓励 1998 年 12 月 17 日和 18 日在瓦加杜古举行的非统组织中央机关会议与会者利用这一机会采取紧急步骤,争取和平解决冲突。

“安全理事会准备根据为和平解决冲突进行努力的情况,考虑同非统组织协调,让联合国积极参与,包括采取具体、持续和有效的措施,协助执行有效的停火协定,并按议定进程政治解决冲突。

“安全理事会谴责侵犯人权和违反人道主义法的任何行为,包括所有各方种族仇恨和暴力行为,以及煽动种族仇恨和暴力的行为。安理会敦促所有方面尊重和保护人权,并尊重人道主义法,尤其是对其适用的 1949 年日内瓦各项公约和 1977 年各项附加议定书以及 1948 年《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公约》。

“安全理事会尤其关切地注意到,平民粮食情况恶化,同时更多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流入,造成紧张局势恶化。在这方面,安理会再次呼吁让各人道主义机构安全无阻地接触刚果民主共和国需要帮助的人,并再次敦促所有方面保证联合国人员和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和保障。

“安全理事会还重申必须在适当时候在联合国和非统组织主持下举行关于大湖区和平、安全与发展的国际会议。

“安全理事会大力鼓励秘书长与非统组织秘书长和有关各方继续积极合作,以期帮助促成持久和平解决冲突。安理会请秘书长将为和平解决所作的努力随时通报安理会,并就联合国为此可能发挥的作用提出建议。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积极处理此案。”

本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文号是 A/PRST/1998/36。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目前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S/PV.3953

4

下午 1 时 55 分散会。